

八闽书院

鳌峰书院:清代城郊型书院园林建置的起点

□杨陈宸 杨静

在福建诸多书院中,最负盛名的当数“四大书院”之首的鳌峰书院。鳌峰书院是由理学大家张伯行创建的集教、学、研、编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型书院,不仅是福建乃至东南地区书院建设的范本,更是清代东南地区最高的学术殿堂,自创办以来培养出163名进士、700多名举人,孕育出林则徐、林鸿年、陈宝琛等杰出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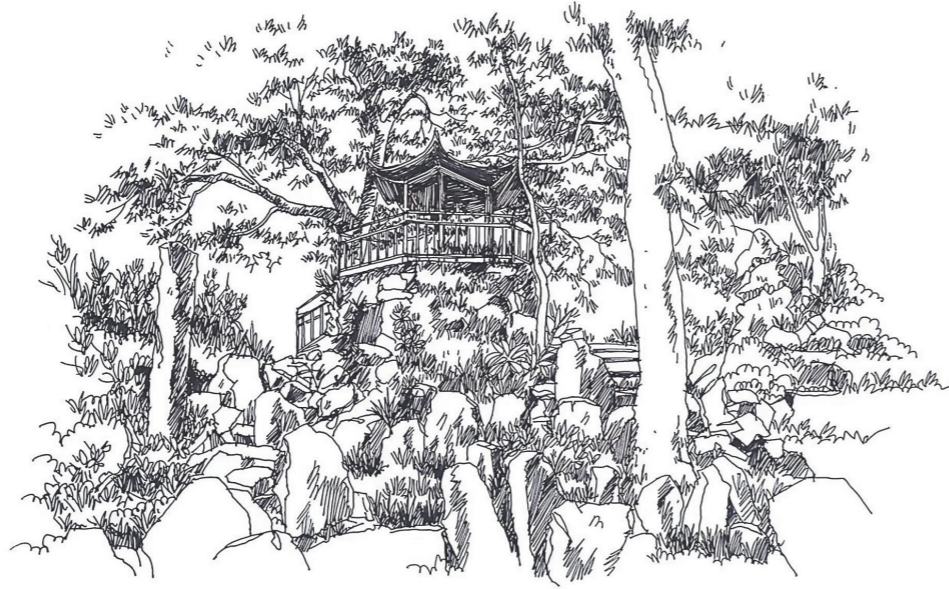
康熙四十六年(1707年),康熙皇帝命“居官甚清,最不易得”的著名理学家张伯行出任福建巡抚。张伯行“捐俸购屋于九仙山之麓,葺而新之,为鳌峰书院”,在数十年来各级官吏和地方士人的支持和扩建下,逐渐形成了“前建正谊堂,中祀周、二程、张、朱五夫子;后为藏书楼,置经、史、子、集若干橱;其东则有回亭、池榭、花卉、竹木之胜,计书舍一百二十间,明窗净几,幽闲宏敞”,兼具祭祀、观赏、学习功能的较大规模的书院园林,其规模之宏大、配置之完备,在当时是少有的。

清雍正十一年(1733年),随着鳌峰书院被确立为福建省城书院,在官府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在原有景观格局下不断扩大和增建,尤以清嘉庆十年(1805年)为最,增建致用、敦复、笃行、崇德四斋,园中的植物配置和水量也得到了极大丰富。

清中叶以后,随着理学的僵化,书院教学功能的萎缩,清道光十一年(1831年),陈寿祺卸任山长,书院衰败之势愈显显著,至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科举废止,书院改为“校士馆”,其作为书院的历史使命结束。辛亥年间(1911年),书院毁于战火,仅有一座假山留存(在今福州教育学院第二附属小学校园内)。

鳌峰书院的选址顺应了书院园林从选址山林转向城郊的历史趋势。传统的书院园林选址大多位于名山胜地,所谓“择胜地,立精舍,以为群居读书之处”,其选址既能躲避战乱,又能将书院与俗世相隔离,提供一个潜心为学的妙处。鳌峰书院的选址也曾有此意,仍设于名山附近,但位于城郊而非深山之中,更有利于官府的考课和管理。此选址适应了书院园林从深山中走向城镇的时代潮流,反映了清代福建书院走向官学化的倾向,是清代城郊型书院园林建置的起点。

鳌峰为福州胜景九仙山(于山)的主峰,据王应山《闽郡记》所云,峰顶上有巨石台,



鳌峰书院现存的假山与亭

系宋状元陈诚之读书的地方。因其秀丽的风景吸引了不少文人墨客来赏玩并留下不少诗词,如宋王逵《游鳌顶峰》、元黄清老《登平远台》等。周边人文底蕴深厚,有四御亭、郭然亭、南法云寺、万岁塔寺、报官祠等人文景观。宋时朱熹曾登此山,并作《寄题九日山郭然亭》。自然风光与人文气息俱佳,符合传统园林选址的“择胜”观,促使张伯行将书院选址定于九仙山山麓的鳌峰坊,取“独占鳌头”之意。

不同于此前以闽北书院为主的福建其他书院和我国大多私人创办的书院,鳌峰书院的选址虽靠近名山,但建于山麓,而非深山之中。究其原因,鳌峰书院是由四川巡抚邵捷春故宅改建而来,原宅邸选址出于宅主人生活和通勤的综合考虑,因而既需要静谧优美的环境,又要接近城市中心和官府。而张伯行作为福建巡抚,在确定书院选址时更多地考虑到政府对于书院管理的需要,兼顾了书院周边环境与与城镇交流的需要,因而摒弃了传统的布局于深山的习惯,选择城郊的邵捷春故宅作为鳌峰书院的选址。

这一点与当时福建乃至全国书院的官学化倾向相适应,客观上来说,极大地促进了政府对书院的管理和支持,为后来书院取得全省性书院的官方地位创造了巨大的优势。同时,便捷的交通也有利于大量名士大儒前来讲学,推动鳌峰书院逐渐成为清代福建最大的讲学中心。鳌峰书院选址倾向的变化可以看作清代书院官学化趋势下书院城郊化的标志,在此影响下,越来越多的书院逐渐走出深山,许多官办书院甚至设立在车水马龙的闹市中,便利的交通促进了书院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带动城镇文化经济中心的发展,成为全国书院选址转变的重要代表。

与大多数书院园林相类似,鳌峰书院的园林景观是诗化的、儒学化的,其景观的组织与构成与宋代以来文人之间极为盛行的理趣诗相类似,具有强烈的理学色彩。在我国古代的官办书院中,大多在门前设半月形或半圆形水池,即“泮池”。鳌峰书院的园林中心也有池塘,但与“泮池”不同,为周九百八十四尺、东西广九十尺的方池,池中又

有一亭,推断为由邵捷春故宅中的水心亭改建而来。据《续福建通志》记载,建造者“筑亭跨斥,康熙间宅为书院,仍址改筑,易名鉴亭”,取“方罍泓渟,天光云影如一鉴然”,是朱熹“半亩方塘一鉴开”这一理趣诗的园林化再现。方塘静如明镜,天光云影尽收其中,随微波摇曳,即朱熹所谓“一草一木,皆涵至理”。在格物致知的思想方法指导下,书院以精致的景观营造创造出充满理趣的氛围。

园中的景色也富含义理。以严树峰题名书院十景为例,其中“秀分鳌顶”“云对九仙”“讲院临流”“仙井斗奇”描述书院选址周边环境,以山水通于理道;“方池鱼跃”“丛书鸟歌”二景则是建成环境中“理”的体现,朱熹闽学将“理”看作一切价值的源泉,蕴含于世界万物之中,万物有“理”;而“鉴亭峙水”“奎章眺远”“棋盘玩月”“交翠迎风”则彰显了“理”的主客体关系:当人们进入景观之中,以吾心之知求事物之理,使得主客体相统一,进而格物致知。这十景的题名是对朱子理学的追求和表现,也巧妙地借书院外的山水环境,拓展了景观层次,是中国园林“巧于因借,精在体宜”的一个注解。

为了适应这样的景观氛围,书院中的植物配置也颇为考究,据《鳌峰书院志》记载,园中主要栽种榕、荔枝、竹、柳等12种植物。栽植成景的榕树和樟树大多为局部空间的主景,营造出古朴肃穆的氛围。竹林和假山上密植的果树限制了视线的发散,增强了内部空间的围合感,而水边配置的柳树和水中少量的荷花则调和了景观的氛围,使得景观庄重古朴但不失生机,增添了几分色彩。此外,院中植物种也蕴含着“君子比德”的教化作用,以竹喻君子之刚正,以莲喻君子之高洁,以果树隐喻玉满堂,表达对丰富学识的美好祝愿,都是书院园林中注重景观教化作用的氛围体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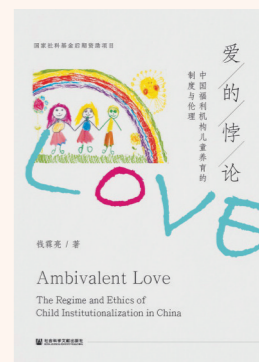
这样的景观氛围在当时为书院的人才培养提供了极大的有利条件,然而随着鳌峰书院后期管理的逐渐僵化,教育功能日趋萎缩,而祭祀功能不断强化,以至于几乎成为单纯的祭祀场所。据清道光《建阳县志·学校志》所记“鳌峰书院,即勿轩先生祠”,鳌峰书院因其过于极端的景观营造,在后期僵化的管理下已然成为单纯的祭祀场所。

(作者单位:福建农林大学风景园林与艺术学院)

新书纵览

《爱的悖论》

钱霖亮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福利院常被视为国家、社会和保育人员施予孤儿儿童无私关爱的场所。本书意在倡导用一种辩证的视角看待中国儿童福利机构的运作机制,提醒读者注意围绕机构运作所呈现的“爱”的复杂性,它兼有光明与昏暗:“国家关爱”兼有救济与治理的两面,“社会关爱”兼有扶弱与排斥的两面,“保育员妈妈的爱”亦兼有付出与自私的两面。在福利院这一由“爱”构筑而成的结构中,孤儿儿童也以其独特的方式经历着社会化、形成自我认知,并最终实践了自身的能动性。

《近世社会的形成》

王章伟 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



宋代是中国近世社会形成的关键时期,本书从“士族”与“民间信仰”两大范畴分析其中的巨大变化。作者以宋代最重要的大族“河南吕氏家族”为研究对象,探讨中古门第大族没落、科举制度代兴后,宋代所形成的“新门阀”。作者从朝廷政治的起伏、科举制度对家势维持的异化等几方面,析论了宋代士族精英和社会结构转变的情况;同时涉及近世社会中的妇女、儿童和科举教育等问题,让读者更加了解从“唐宋变革”到宋元以后中国社会的发展。

《双缝实验和量子力学》

阿尼尔·阿南塔斯瓦米 著 祝锦杰 译

中信出版集团



诺贝尔奖得主理查德·费曼曾说:“双缝实验包含了量子世界的全部奥秘。我们在物理课上都会学到,一道光穿过两道狭缝后将会发生干涉形成明暗条纹,这就是众所周知的双缝实验。如果只让单个光子进入设备,光子竟然也会与自己发生干涉,在多次实验后同样形成明暗条纹。更神奇的是,一旦研究者试图探测光子到底通过了哪道狭缝,干涉条纹即刻就消失了,仿佛能感知到我们的意识一般。这个实验也成为爱因斯坦和尼尔斯·波尔之间关于现实本质的激烈辩论的关键。”

声明

陈赢在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横龙村后岗9号自建房屋一幢无产权证2014年列入海峡体育中心项目周边收储地块十一(奥体23号地)二期项目征收范围,房屋确权建筑面积140.88㎡。陈赢于2014年签订编号:AT23EQ-5004《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安置面积75㎡,安置于仓山区建新镇金榕南路754号霞镜新城(三区)(霞镜新城(海峡奥体中心14#地))3-6#1803。现安置房已具备申报不动产权证条件,声明人申请安置房权属登记至陈赢名下。如有异议者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欣建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登记。若有人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
声明人:陈赢

声明

原房屋坐落在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横屿村东村28号,房屋总建筑面积187.25㎡,未办理产权证登记手续。2011年列入晋安新城鹤林片区横屿组团项目征收范围。该房屋经本人具结,村盖章公示无异议后,认定属肖泽荣所有,并已安置于晋安区鼓山镇牛岗山路567号横屿新苑(二区)(晋安新城鹤林片区横屿安置三期B区)1#楼103单元、7#楼1103单元。现冯永平申请办理该安置房权属登记,若今后因发现该房屋有属权登记或发生原房权利归属、征收补偿安置等引起的异议与纠纷,均由本人自行承担一切法律与经济责任且征收部门有权直接解除本人所签的征收补偿安置协议,并收回安置房。追讨已领取的各项补偿款,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如对上述声明有异议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房屋征收工程处提出,并提交相关证据。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本人办理安置房权属登记手续。特此声明。
声明人:冯永平

声明

原房屋坐落在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横屿村东村35号,房屋总建筑面积192.65㎡,未办理产权证登记手续。2011年列入晋安新城鹤林片区横屿组团项目征收范围。该房屋经本人具结,村盖章公示无异议后,认定属肖泽荣所有,并已安置于晋安区鼓山镇牛岗山路567号横屿新苑(二区)(晋安新城鹤林片区横屿安置三期B区)1#楼2905、2#1205。现肖泽荣申请办理该安置房权属登记,若今后因发现该房屋有属权登记或发生原房权利归属、征收补偿安置等引起的异议与纠纷,均由本人自行承担一切法律与经济责任且征收部门有权直接解除本人所签的征收补偿安置协议,并收回安置房。追讨已领取的各项补偿款,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如对上述声明有异议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房屋征收工程处提出,并提交相关证据。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本人办理安置房权属登记手续。特此声明。
声明人:肖泽荣

漳职建工:校企协同,打造高水平产教融合新样板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建筑工程学院紧密围绕区域产业发展需求,深入推进产教融合办学体制机制改革,拓宽校企合作广度和深度,精准定位人才培养方向,通过一系列举措,形成校企“双向融合”的交融局面,实现了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不断提升服务区域建筑产业转型升级的能力。

一是聚焦“双元共育”,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与区域龙头企业共建混合所有制产业学院——浣澄建筑

产业学院,实体化运作、法人化治理,开展“双主体”办学,“订单式”培养,实现产教融合机制化、人才供给精准化,形成了高职院校产教融合育人的新范式。

二是瞄准“共建共享”,提升基地建设水平。深化校企合作,与区域多家知名建筑企业共建省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国家级装配式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生产性实训基地,形成“产、学、研、培、创”五位一体的“新型建筑学

化”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助推校企协同“实育人”。

三是深耕“交互赋能”,提升合作育人能力。校企建立流动、互聘机制,建立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打通学校与企业之间的“旋转门”,专业教师入企下项目,企业技术人员进学校上讲台,校企双方在教师和员工培训、课程开发、实践教学、技术成果转化等方面开展精准化的深度合作,打造“实教型”教学团队。
□专题

声明

原房屋坐落在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横屿村东村35号,房屋总建筑面积179.22㎡,未办理产权证登记手续。2011年列入晋安新城鹤林片区横屿组团项目征收范围。该房屋经本人具结,村盖章公示无异议后,认定属肖强所有,并已安置于晋安区鼓山镇牛岗山路567号横屿新苑(二区)(晋安新城鹤林片区横屿安置三期B区)10#楼1801单元。现肖强申请办理该安置房权属登记,若今后因发现该房屋有属权登记或发生原房权利归属、征收补偿安置等引起的异议与纠纷,均由本人自行承担一切法律与经济责任且征收部门有权直接解除本人所签的征收补偿安置协议,并收回安置房。追讨已领取的各项补偿款,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如对上述声明有异议可在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房屋征收工程处提出,并提交相关证据。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本人办理安置房权属登记手续。特此声明。
声明人:肖强